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Univers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68)

內幕消息

本公佈乃由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以下事件引起本公司注意，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New Universe Enterprises Limited(「NUEL」，於本公佈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0.48%權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之債權人向NUEL送達三份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合共索償204,930,603.76港元及165,244.45美元。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其中兩名債權人為NUEL之股東，合共持有NUEL已發行股本約12.14%權益。董事確認有關債務與本集團無關連。

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而法定要求償債書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或業務營運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倘此方面有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最新情況。

承董事會命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韓華輝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奚玉先生(主席)、宋玉清先生(行政總裁兼副主席)、張小玲女士及韓華輝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孫琪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uigl.com內。